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 系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中午 12 點

地 點：生科系 318 會議室

主 持 人：劉英明主任

出 席 者：全系老師

壹、主席報告：

記錄：王秀玲

一、歡迎丙組新進教師蔡濬鈺老師，實驗室為 402 室，個人網頁

https://lifes.nchu.edu.tw/web/faculty/detail.php?lang=zh_tw&cid=1&id=150。

二、依據 112 年 8 月 9 日全校招生名額會議決議，本院「精準健康碩士學位學程」申請 10 名員額核定 5 名，本系 113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員為 47 名，依據 112 年 8 月 16 日三組召集人與主任討論會議決議，碩士班員額分配如下：

考試項目	甄試(一般) 人數	考招(一般/在職) 人數	總計
甲組	11	4+1	16
乙組	10	4+1	15
丙組	11	4+1	16
總計	32	12+3	47

三、有關監視系統3-7樓擬增10支鏡頭，預估費用玖萬陸仟元萬，感謝許秋容老師捐款及院長支持補助設備費，預計9月底進行增設工程。

四、有關7樓供水設備因不堪使用，已於9月初更換新機總計費用約80萬，感謝陳全木老師全額支應。

五、有關本校各大樓均被檢舉多起違反建築法及消防法規等案件，常見的違規情形是隔間變更以及雜物於公共空間堆積。系辦公室呼籲各空間管理遵守相關規定，特別欲變更隔間者務必事先申請裝修許可，以免被檢舉後空間管理人需支付更多費用。

六、系辦例行巡視3-7樓層發現部份逃生梯置放雜物已影響到動線，故請各實驗室務必配合及遵守大樓規定勿將物品堆置公共區域。

議案：

案由一：審議 113 年 8 月 1 日起聘之新聘教師專長，提請討論。(系務發展委員會提案)

說明：

- 一、依據系發會決議，李宗翰老師員額列為乙組員額，乙組組內討論公告內容：「動物生理學」或「神經科學」專長一名，須開設動物生理、普通生物學或神經生理學等相關課程，並配合全英語授課。應聘者若符合教育部 EMI 相關規範者為優先。公告內容詳附件一。
- 二、賴美津老師員額列為丙組教師，丙組組內討論專長為「精準健康」或「藥理學」，精準健康試教課程「AI 健康大數據智能運用」「基因體醫學及分子篩檢」「再生醫學」「多組體學之應用」四選二。藥理學試教課程「藥物基因體學」「藥理學」「藥物開發」三選二。
- 三、依據實際執行流程發現新聘教師演講後遴選委員直接留下討論推薦順序，通過 1/2 教師同意者送系教評會審查，可簡化遴選委員會開會次數。建議修正第七-八項流程順序詳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林赫教授借調案，提請討論。(林赫教授提案)

說明：

- 一、依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本校教師借調，不論借入或借出，須經學校系級相關會議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同意後，始得辦理。
- 二、林赫教授目前借調時間為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擬續借調

2 年 113 年 2 月 1 日 115 年 1 月 31 日。(依正式來文為主)

三、借調單位：科技部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科技組科技參事職務。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系工友許寶專小姐將於 113 年 7 月 16 日屆齡退休，擬爭取校方事務助理員員額一名，提請討論。(系務發展委員會提案)

說 明：

- 一、依據 111 年 10 月 27 日本校 111 年度第 4 次人力評估委員會會議決議，本校應用經濟學系工友退休佔 0.5 名員額，校方同意進用具身心障礙人員資格之事務助理員 1 名，執行院務發展中程計畫。
- 二、依據 112 年 8 月數據，生科系加入公、勞保人數 72 位，身心障礙人員 **3 位**，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應進用身心障礙員工比率為 3%。本系應配置 $72*3%=2.16$ 名身心障礙人員。系務發展委員會建議本院重新計算各系所身心障礙人員經費之支應比例。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審議本系教師 112 學年度傑出系友，提請討論。(系友聯繫工作小組提案)

說 明：推薦名單如下

- 一、郭嘉文：現職國軍台中中清醫院 院長、曾任台中 803 國軍總院腎臟科主任、教研部主任。生命科學系 106 學年博士畢業。
- 二、鄒永恩：現職中國醫大耳鼻喉部主治醫師兼喉科主任。生命科學系 105 學年博士畢業。
- 三、張釗綺：現職全球第二大 CRO 公司 IQVIA 企業亞太區醫療策略處處長。動物學系第二屆 87 學年學士畢業。
- 四、張佐維：基龍米克斯營運長兼生命科學事業群副總。動物系 88 學年度學

士畢業。

五、**陳奕村**：「坎培拉台灣同鄉會」會長。93 學年度學士畢業於本院生命科學系。

六、**邵奕達**：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生物研究所副教授。89 學年度學士畢業於本院動物系。

七、**王家麒**：全球生命科學廠商 Cytiva 台灣區總經理。90 學年度碩士畢業於本院植物學系。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審議「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指導研究生名額規範」，提請討論。(系務發展委員會提案)

說明：依據 112 年 8 月 16 日召集人會議建議修正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審議「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兼任及合聘教師聘任辦法」，提請討論。(系務發展委員會提案)

說明：擬刪除本系相關辦法如下：「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合聘教師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一般兼任教師聘任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不佔缺兼任教師聘任辦法」及「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專任教師之權利義務及校內外兼任、合聘及校外借調規範」，整併及簡化為「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兼任及合聘教師聘任辦法」詳附件四及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修訂本系「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提請討論。(系教評會提案)

說明：本案於 112 年 06 月 19 日系務會議通過之修正草案簽報院長核備，礙於祕書於簽呈中建議再修訂，本案於 112 年 8 月 30 日送系教評會討論決議後，於 9 月 7 日再送本院祕書，其進行第二次修訂。依據以上，檢附

最終版如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審議本系教師 112 學年度校外兼職、兼課及校內、外合聘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專任教師之權利義務及校內外兼任、合聘及校外借調規範」本系專任教師校內、外合聘均須送系務會議討論，每次申請聘期以 3 年為限。
- 二、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專任教師校外兼職、兼課處理要點」，本校專任教師兼職、兼課不得影響其本職工作，且須經系務會議評鑑符合在校內之基本授課時數及基本工作要求，同意其兼職或兼課，再經行政程序核准後，方得於校外兼職、兼課。但至非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得經系主管認定並會經教師本人同意擔任後，逕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其兼職應依國立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規定辦理。
- 三、黃介辰教授與本校「循環經濟研究學院植物保健學程」中興大學合聘，擬申請聘期 112 年 8 月 1 日-115 年 7 月 31 日。
- 四、劉英明教授與亞洲大學通識中心兼課，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課程運動與健康 2 學分。其符合在校內之基本授課時數及基本工作要求，且本案每週日間校外兼課(不含六、日) 2 小時及校內超支鐘點時數 0 小時，合計不超過 4 小時之規定。
- 五、依據 112 年 8 月 14 日新中光物理探測股份有限公司來文，擬聘林幸助教授擔任貴公司辦理國家海洋研究院委辦之「沿岸棲地底土有機碳儲量及儲存速率先期分析」計畫共同主持人，期間 1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本系 112 學年度導師異動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二條第三項「導師由各系、所、學位學程講師以上之專任教師兼任為原則，休假研究及借調（借出）教師不得兼任」。
- 二、經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教評會決議，洪慧芝老師 112 學年度不轉聘至「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故本系研究所丙組導師由召集人-洪慧芝老師擔任。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規劃本系必修課程「生物統計學」及「生物統計學實驗」合併為一門課程，提請討論。(系教學及課程委員會提案)

說明：

- 一、由於現今 AI 工具與線上統計工具盛行，加上生物統計學已非國家考試或研究所考試之科目。藉由調整授課內容與時數，減少手算內容，強調訓練學生熟悉並能正確操作統計軟體之能力，擬規劃將原有「生物統計學」(2 學分，2 小時)與「生物統計學實驗」(1 學分，3 小時)合併為「生物統計學與實習」(3 學分，4 小時)。
- 二、本案經系教學及課程委員會建議由鄭任鈞老師召集系上相關老師討論後，將方案送本次會議再決議。
- 三、經 9 月 8 日課程討論會議之共識為(一)支持課程合併(二)合併後維持在本系必修課程，不建議調整成必選修。

決 議：照案通過。本案修訂大學部畢業明細表(詳附件六)，提送系教學及課程委員會。

案由十一：有關賴美津老師退休後其管理空間歸還後之分配規畫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程序於 112 年 06 月 06 日以 email 方式詢問賴美津老師是否就其管理空間提出續借用，其助理代為回覆無申請之意願，故已於 112 年 08 月 31 日點交後返還系上。
- 二、於 112 年 06 月 06 日以 email 方式公告 613 教師研究室有意願遷入之教師登記，截至 6 月 14 日僅由何瓊紋老師提出申請。
- 三、故於 6 月 14 日再次公告 517 室(何瓊紋老師實驗室)開放申請，截至 6 月 26 日並無人提出。
- 四、本案於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空間與設備小組通過，相關空間分配規劃案建議如下：

空間	室別	室名	新管理人建議
生科大樓	611	公用儀器室	何瓊紋老師
生科大樓	612	細菌培養室	林玉儒老師
生科大樓	613	賴美津研究室	何瓊紋老師
生科大樓	517	何瓊紋研究室	新進老師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有關 612 實驗室空間借用案，提請討論。(提案人：林玉儒老師)

說 明：

- 一、為執行國科會計畫，應用微塑粒降解益生菌精準提升養殖蝦類健康，需要大量微生物發酵槽培養，不僅需添加誘導物所費不貲，培養過程亦會有發酵氣味產生，並將利用承接自賴美津老師之氣相分析儀器分析微生物發酵代謝產物，為避免影響相鄰空間環境，擬申請 612 實驗室空間進行相關研究實驗。
- 二、本案經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空間與設備小組通過，提送系務會議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三：有關 414 公用離心機室管理人異動，提請討論。（提案人：簡麗鳳老師、黃皓瑄老師）。

說明：

- 一、因 414 公用離心機室中的高速離心機及超高速離心機相關設備之財產保管人已分別更換為黃皓瑄和黃介辰老師，為利後續離心機之使用管理，故提出 414 公用離心機室管理人由原簡麗鳳老師改為黃皓瑄和黃介辰老師共同管理。
- 二、本案經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空間與設備小組通過，提送系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四：有關應科大樓門禁開放執行校內計劃之大學生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於應科大樓門禁為辦系統一設定，考量安全問題原僅提供本系研究生申請。
- 二、考量大學部學生執行校內相關計劃需使用應科大樓實驗室進行研究，故建議開放本系大學部學生執行校內計劃期間可申請應科大樓之門禁。
- 三、本案經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空間與設備小組通過，提送系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系務會議簽到簿

開會時間：112年9月12日(星期二)中午12時

開會地點：318會議室

主 席：劉英明主任

紀錄：王秀玲

出席人員：

編號	姓名	簽名	編號	姓名	簽名
1	王隆祺	王隆祺	19	劉聖譽	劉聖譽
2	何瓊紋	何瓊紋	20	蔡佩倩	蔡佩倩
3	李龍緣	李龍緣	21	蔡濬鈺	蔡濬鈺
4	林玉儒	林玉儒	22	鄭任鈞	鄭任鈞
5	林幸助	林幸助	23	鄭旭辰	鄭旭辰
6	林振祥	林振祥	24	賴財春	賴財春
7	林赫	借調	25	謝顯宗	謝顯宗
8	施習德	施習德	26	簡麗鳳	請假
9	洪慧芝	請假	27	顏宏真	請假
10	范宏明	范宏明	28	蘇鴻麟	借調
11	莊銘豐	莊銘豐	29	學生代表	黃崇雄
12	許秋容	請假	30	學生代表	謝櫻榕
13	陳全木	陳全木	31	陳冠英	陳冠英
14	曾好馨	曾好馨	32	王秀玲	王秀玲
15	黃介辰	請假	33	林卉凌	林卉凌
16	黃皓瑄	黃皓瑄	34		蕭可欣
17	黃盟元	黃盟元	35		許宏專
18	劉英明	劉英明	36		